

## 十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广州市荔湾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广州市荔湾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 年环卫设备购置项目（第二次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四轮纯电动洗扫一体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湖北五环专用汽车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4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8952.2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0361.51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 年 11 月 3 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